

桃浦镇二十届人大四次会议

大会文件之二

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 2022 年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3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第二十届

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

桃浦镇财政所

各位代表：

2023年1月13日，桃浦镇第二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了《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。现在，桃浦镇2022年决算已经编制完成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各级人大监督要求，受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提出桃浦镇2022年决算报告和决算草案，请予审议。同时，简要汇报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。

一、2022 年决算情况

2022 年，镇政府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“疫情要防住、经济要稳住、发展要安全”的要求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更好服务全镇改革发展大局，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创造高品质生活，实现高效能治理，促进桃浦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蓬勃向上，全年预算执行平稳有序，决算

情况总体良好。

（一）2022 年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2 年，全镇累计完成区级税收收入 170137 万元，同比增长 10.57%。根据区、镇两级财政分配体制，当年上级补助收入 124896 万元，扣除上解支出 33937 万元（包括镇级教育、卫生、征地养老人员社会保障、老年综合津贴、市政养护及定额上解基数等），镇级财政可用财力 90959 万元。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000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，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59 万元，全年财政支出总量 90959 万元。当年收支决算平衡。

（二）税收收入完成情况

2022 年，完成区级税收收入 170137 万元，同比增长 10.57%，主要税种区级税收收入完成情况如下：增值税 81259 万元，同比增长 9.09%；企业所得税 35761 万元，同比增长 14.39%；个人所得税 18333 万元，同比增长 25.34%。

（三）财政支出决算情况

2022 年，全镇财政支出总量 90959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000 万元，同比增加 5000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；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59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构成如下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1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国防支出 53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公共安全支出 7607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教育支出 194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科学技术支出 4002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4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78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卫生健康支出 1138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节能环保支出 498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城乡社区支出 14953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农林水支出 65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9399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住房保障支出 1258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按照《预算法》有关规定，对预算执行中因政策调整等因素形成的年初预算难以预见的支出，动用预备费予以安排。2022 年预备费预算 2700 万元，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增加疫情防控和对中小企业补贴支出，已根据《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有关规定归入上述相应支出科目。

（四）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情况

2022 年，全镇“三公”经费 28.45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 12.75 万元，主要是各预算单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有关要求，加强公务用车管理，规范公务接待活动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.45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 2.75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当年未发生支出，比年初预算减少 10.00 万元。

（五）2022 年预算执行成效

2022 年，镇政府着力强化财政资金统筹调配能力、优化支出结构，全力保障疫情防控，助力企业纾困发展，积极推动复工复产复市，坚持在高质量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，进一步提升财政改革管理效能，有效防范化解风险，稳妥推进桃浦经济社会有序发展。

1. 强化资金统筹，全力保障疫情防控。始终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的理念，及时筹措资金，切实保障疫情防控需要，畅通防疫资金

“绿色通道”，重点保障居民生活物资供应、防疫设备及物资采购、场所消杀、小区封控、方舱和集中隔离点建设运营等需要。同时，从严从细强化疫情防控资金管理，贯彻执行《普陀区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切实强化资金管理的通知》精神，落实防疫资金使用主体责任，加强经费使用全过程监管及数据统计分析，确保防疫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使用。

2. 加快政策落地，推动经济恢复重振。积极发挥财政支撑作用，有效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，加快产业扶持政策兑现速度，切实纾解市场主体困难，助力区域经济恢复。着力改善优化营商环境，深入开展“防疫情、稳经济、保安全”大走访、大排查，及时分析并帮助企业打通痛点堵点，企业满意度不断提高。着力提升产业发展能级，加快推进桃浦智创城核心区建设、充分发挥中以（上海）创新园的辐射溢出效应，加强生命健康、智能制造、数字供应链三大支柱产业的集群创新能力，增强区域经济发展内生动力。

3. 夯实民生基础，提升生活品质。扎实办好民生实事，有效保障民生需求，全力解民忧、纾民困，持续加大投入推动民生事业健康发展。逐步完善优质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增强医疗资源均衡性，推进教育联合体创新发展，提高社区养老服务水平，促进文体事业蓬勃发展，完善网格片区布局及功能提升，在财力可持续基础上为群众创造高品质生活。创新社区“微治理”，不断做强“两个梯队”力量，激发基层治理的内生动力，群策群力、共建共享美好家园。

4. 提升治理效能，打造和谐宜居环境。持续改善人居环境，着力提升旧住房成套改造、加装电梯、智能充电桩“微更新”等民心工程实效。有序推进城市有机更新，聚力打造中央绿地、外环林带公园生态绿道，深化河湖长制标准化街镇建设，推动环境综合整治提升。推

进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，城市运行“一网统管”，聚焦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和“高效处置一件事”，加强网格发现和平台联动处置效能，不断提升城市治理科学化、精细化、智能化水平。

5. 强化监督管理，推进财政改革创新。加大财政统筹力度，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要求，压减各类非重点、非刚性、非急需支出，调配资金重点用于保障疫情防控和支持企业复工复产。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，拟定《桃浦镇基本建设项目财务监督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对镇级财政资金安排的基本建设项目进行全过程资金监控、财务管理和投资控制，进一步提升财政管理效能。积极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试点工作，初步完成系统全面上新，并实现预算单位内设职能部门的分级管理，进一步促进预算管理规范高效。

二、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3 年上半年，镇财政坚持稳字当头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支持推动高质量发展。优化预算执行全过程管理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平衡，进一步增强财政政策落地的实效，持续做好桃浦地区转型发展的大文章，为桃浦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持。

（一）税收收入完成情况

上半年，全镇完成区级税收收入 87934 万元，同比增长 2.12%；完成产业区级税收 84444 万元，同比增长 2.97%。

（二）财政支出执行情况

上半年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8640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50.67%。主要构成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32.46%。

国防支出 21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40.70%。

公共安全支出 528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27.17%。

教育支出 85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 33.90%。

科学技术支出 4001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 99.82%。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2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28.60%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8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42.04%。

卫生健康支出 490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37.76%。

城乡社区支出 5793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27.82%。

农林水支出 24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27.48%。

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119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73.30%。

住房保障支出 529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 38.79%。

（三）2023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推进情况

一是着力支持经济转型发展，加强科创引领，联动中以（上海）创新园、智创 TOP 产城综合体、未来岛高新技术产业园等各类科创载体，打造祁连山路创新产业发展带，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，上半年用于促进经济转型支出 31125 万元，其中扶持中小企业支出 27119 万元、扶持科技企业创新支出 4000 万元。二是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，及时发放助学、助残、计生、精防、高龄补贴等各类帮困补助经费，全力做好就业困难群体援助，推进教育联合体建设，上半年用于科教文卫、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民生方面的支出共 7621 万元。三是着力改善城市面貌，推进河道、雨污水管综合整治，推动老旧小区路面及环境综

合改造、社区设施微更新工作，完善北部片区网格中心建设，打造美丽宜居桃浦，上半年城乡社区支出共 5793 万元。